

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4)

**延期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訂立主服務協議之通函**

茲提述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為有關訂立主服務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主服務協議詳情；(ii)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審定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
後藤俊哉

香港，2025 年 1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長島武德先生及久永晋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後藤俊哉先生、豬原弘行先生、藤田健二先生及橫地庸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志堂先生、水野英人先生及沈詠婷女士。